

东莞 社会面连续三日“0”个案 基本实现动态清零目标

今日起,部分区域餐饮经营单位有序开放堂食



宏川智慧东莞立沙岛基地作业人员正互相消毒 受访者供图

防疫生产两手抓两不误 一大批莞企陆续复工

羊城晚报讯 记者余晓玲、文聪报道:3月21日,东莞松山湖、大朗、横沥镇等六镇(园区)有序解除临时交通管制措施。21日,记者走访发现,随着疫情防控管理措施调整,一大批企业也在做好疫情防控基础上陆续复工,做到防疫生产两手抓两不误。

21日,记者在位于大朗镇的东莞爱培科电子有限公司看到,生产车间里一派繁忙景象。车间内,各条生产线上的工人严格佩戴口罩,双手熟练地操作着设备。据东莞市爱培科电子有限公司人事经理刘沐介绍,订单总体已经排到4月份,受疫情影响,生产稍微中断了一下,“大朗镇政府还有村委都给了我们很大的支持”。

21日下午,位于东莞松山湖的广东宏川集团有限公司总

部办公室工位上基本满员。“上周员工们基本居家办公,今天开始全面复工。”据广东宏川集团董事长林海川介绍,总部员工200多人已基本到岗。为了保障企业迅速恢复正常运营,公司对疫情防控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从入门检查、办公环境到员工就餐、员工健康管理等方面都采取了细致的防控措施,入门一律要求测温、扫码、亮码、戴口罩、消毒,办公场所则进行了彻底的消杀。

“面对此次疫情,集团及各子公司第一时间成立疫情防控应急工作组,建立迅速反应的沟通机制,第一时间将最新的防控措施对内向各部门通报,对外向客户及相关方通报,最大限度地保证公司业务运转。各基地库区设立专班应急机制,确保在突发情况下能保证库区最低限度运

营,尽力将疫情产生的负面影响降到最低。一个基地专班人员大约40多人,实行闭环管理。”林海川表示,接下来,企业将全面落实各项疫情防控举措,有力有序地推动复工复产。

位于东莞横沥镇横沥村第二工业区的广东仙津保健食品饮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仙津)已于18日实现复工,在抓好疫情防控的基础上,进行了安全培训、设备检修、物资筹备,并安排新增2条自动化生产线,争取把生产时间“抢回来”。

据了解,仙津公司制定了员工健康台账,动态跟踪员工的核酸检测结果,早晚的体温测量等信息,每天对生产生活区域进行4轮全方位的消杀,做好出入人员车辆登记、扫码、测温等相关工作,确保生产安全无隐患。

穗深、莞惠城际铁路 今日起逐步恢复运营

乘火车离深、离莞需持48小时核酸阴性证明

羊城晚报讯 记者李志文报道:记者从广铁集团获悉,自3月22日起,广铁集团逐步恢复穗深、莞惠城际铁路运营,沿线各站恢复办理客运业务。

据广铁集团客运部介绍,穗深城际铁路初期恢复开行动车组8趟,其中中堂往深圳机场方向1趟,具体车次为:C6747;深圳机场往新塘南方向3趟,具体车次为:C6748、C6750、C6752;新塘南往深圳机场方向3趟,具体车次为:C6749、C6751、C6753;深圳机场往肇庆方向1趟,具体车次为:C6864/1。

莞惠城际铁路初期恢复开行动车组8趟,其中小金口

往东莞西方向4趟,具体车次为:C7508、C7528、C7548、C7564,东莞西往小金口方向4趟,具体车次为:C7515、C7535、C7555、C7571。后续铁路部门将视情况动态调整列车开行数量,满足沿线旅客基本出行需求。

铁路部门温馨提示,根据地方政府疫情防控最新要求,旅客乘坐火车离深、离莞需持有48小时核酸阴性证明。同时,请旅客朋友在出行前详细了解出发地和目的地疫情防控政策,进站乘车全程佩戴好口罩,切实做好个人防护,不聚集,不扎堆,并配合工作人员做好体温检测和出示健康码等相关工作。

莞深旅客进白云机场航站楼 需持48小时内核酸阴性证明

羊城晚报讯 记者唐珩报道:21日,白云机场发布公告,根据广东省、广州市疫情防控工作有关要求以及深圳市、东莞市最新发布的防疫通告,白云机场对14天内有深圳市或东莞市旅居史的旅客查验48小时内核

酸检测阴性证明。行程码显示14天内有深圳市或东莞市旅居史的旅客,需持有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方可进入航站楼。

此前,白云机场对莞深旅客进入航站楼要求持有24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检测报告。

广州观光巴士暂停营运

羊城晚报讯 记者严艺文报道:3月21日,广州市双城观光巴士有限公司发布通知:为全力配合落实广州市疫情防控工作,切实保障每一位乘客、游客、市民朋友的身体安全,自3月21日零时起,广州市双城观光巴士有限公司线路全线暂时停运。

涉及停运的观光巴士线路有千年古城线、西关风情线、城市新中轴线、珠江夜景观线、中轴夜景线,恢复运营时间请关注“广州观光巴士”公众号及相关的通知。广州市双城观光巴士有限公司提醒,已经网上购票的游客及市民,可以延期使用或通过原购票渠道退款。

汕尾市各类学校(幼儿园) 今日起分类分期返校复课

羊城晚报讯 记者赵映光报道:汕尾市教育局21日发布关于学校复课的通知。通知指出,根据汕尾市当前疫情防控形势,经报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同意,3月22日开始,全市各类学校(幼儿园)实行分类分期返校复课。

据汕尾市教育局21日发布的通知,汕尾市辖区内封控区、管控区、防范区以外的各类学校(幼儿园)全面返校复课;封控区、管控区、防范区之内的各类学校将继续开展线上教学,各县(市、区)教育局、各学校要继续做好线上教学的条件保障,做到停课不停教、停课不停学。

上述通知要求,各复课学校必须认真做好复课前的各项准备,加强校园消毒消杀,加强食堂、宿舍、校门、环卫、实验室等重点部位管理,并落实细致的家校沟通,了解掌握师生相关信息。其中,家住封控区、管控区、防范区的师生暂不返校;家庭成员近14天去过中高风险地区的学生暂不返校;家庭成员有密接、次密接或健康码红码、黄码的师生暂不返校;有发烧、感冒、咳嗽等可疑症状的师生暂不返校。

天津、湖南报告本土阳性个案,广东疾控: 有相关地区旅居史者请报备

羊城晚报讯 记者刘欣宇、通讯员粤疾控报道:3月21日晚,广东疾控发出提醒: 请有天津市宁河区(3月7

日以来)、湖南省怀化市(3月7日以来)旅居史的来(返)粤人员请立即向所在社区报备,并配合当地疫情防控措施。

广州疾控21日报备提醒: 有此3地旅居史人员请报备

羊城晚报讯 记者林清、通讯员穗疾控报道:3月21日18时许,广州疾控发布提醒:自2月17日以来有天津市北辰区、3月5日以来有天津市宁河区、3月17日

以来有河南省开封市旅居史的来(返)穗人员,及所有穗康码“红码”和“黄码”人员,请跟所在社区(村)、单位、酒店主动报备,接受社区相应的健康管理。

广州市教育局: 建议师生员工非必要不离穗

羊城晚报讯 记者蒋隽、通讯员穗教宣报道:近日国内多地发生校园疫情,学校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复杂。3月21日,为了做好校园疫情防控工作,广州市教育局提出8点倡议。

倡议内容包括落实个人责任,主动配合学校和所在社区、及时做好疫情防控摸排,准确报告行程,不隐瞒。做好健康监测,严禁师生带病上课或上学。教育和引导孩子增强自我防护意识。接送孩子要有序。

同时,建议师生员工非必要不离穗,确有需要离穗时请提前做好自我防护,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返穗后主动向社区及单位报备,自觉配合落实广州市疫情防控各项措施,并按学校要求配合落实“日报告”“零报告”等制度。

此外要避免聚集活动,要注意饮食安全,要积极配合疫苗接种等。

广州人大权威解读: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 有哪些法律依据?

发生新冠疫情时, 医院、物业、快递该怎么办?

羊城晚报讯 记者张璐瑶、通讯员穗仁宣报道: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有哪些法律依据?违反新冠肺炎疫情管理秩序行为将承担哪些法律责任?疫情发生期间法律怎样保护个人合法权益?

当前,疫情防控任务艰巨,形势复杂。为引导群众自觉遵守疫情防控法律规定,积极配合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广州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负责人(以下简称“法工委负责人”)近日就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中的法律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

即日起,羊城晚报将连续3天推出相关报道,解读疫情防控相关法律知识。

记者:医疗机构发现新冠病毒感染者时,可以采取哪些措施? 法工委负责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规定,医疗机构作为新冠病毒感染者的最先发现者,应当果断采取以下措施:(一)对病人、病原携带者,予以隔离治疗,隔离期限根据医学检查结果确定;(二)对疑似病人,确诊前在指定场所单独隔离治疗;(三)对医疗机构内的病人、病原携带者、疑似病人的密切接触者,在指定场所进行医学观察和采取其他必要的预防措施。

记者: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物业服务企业有哪些职责? 法工委负责人:根据《广东省物业管理区域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引(试行)》规定,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物业服务企业可以采取以下措施:(一)对物业管理区域实施封闭管理;(二)加强人员(车辆)出入管理,对体温超过37.3摄氏度的来访人员实施劝返;(三)积极配合政府和相关部门做好疫情联防联控工作,重点加强对疫情地区来穗人员以及家庭成员的观察,配合做好提醒、报告和隔离工作;(四)协助做好特殊群体服务,协助特殊群体做好疫情防范工作;(五)疫情期间,关闭小区会所、图书馆、棋牌室、老人活动室、儿童活动

的场所。

室等人员聚集场所;(六)做好公共区域清洁消毒工作;(七)发现病例应当立即上报属地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社区居委会,在疾控部门指导下确定密切接触者,并对相关环境实施消毒;(八)对于已发生疫情或疑似疫情的物业管理区域,严格遵守卫生健康部门工作要求,配合做好各类清洁消毒工作,迅速做好隔离防控工作;(九)加强疫情知识宣传,及时向业主宣传疫情防控要求,不得擅自捏造、传播不实疫情信息。

记者: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快递企业应当采取哪些措施? 法工委负责人:根据国家邮政局的相关规定,快递企业应采取以下措施:(一)员工上岗前,要准确测量体温,体温正常方可上岗,正确佩戴口罩;(二)要求客户做好防护;(三)各类用品用具要进行消毒,邮件快件要消毒,处理邮件快件后双手要消毒并用流水清洗,营业场所要消毒,保持通风换气;(四)正常营业的网点每天要向上级报告营业人员身体有无异常情况,如营业人员或其家属出现疑似病情,要及时安排就诊,网点立即暂停业务。有确诊病例的,要对密切接触者人群进行感染排查,并第一时间上报,杜绝瞒报、谎报。

记者:在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工作中,单位和个人有哪些义务? 法工委负责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规定,单位和个人主要有以

下义务:(一)必须接受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医疗机构有关传染病的调查、检验、采集样本、隔离治疗等预防、控制措施,如实提供有关情况;(二)发现传染病病人或者疑似传染病病人时,应当及时向附近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或者医疗机构报告;(三)不得制造、传播有关突发事件事态发展或者应急处置工作的虚假信息;(四)服从人民政府发布的决定、命令,配合人民政府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做好本单位的疫情防控工作,并积极配合组织人员参加所在地的疫情防控工作;(五)公民个人应当服从人民政府、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或者所属单位的指挥和安排,配合人民政府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积极参加应急救援工作,协助维护社会秩序。

记者:对已经发生新冠肺炎疫情的相关场所的人员,可以采取哪些措施? 法工委负责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规定,对已经发生甲类传染病病例的场所或者该场所内的特定区域的人员,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可以采取隔离措施。

记者:在火车、飞机等公共交通工具上发现新冠肺炎疫情应采取哪些措施? 法工委负责人:根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规定,交通工具上发现新冠肺炎疫情,应采取以下措施:及时通知前方停靠点,并向交通工具的运营单位报告。

交通工具上的传染病病人密切接触者,由交通工具停靠点的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或者铁路、交通、民用航空行政主管部门,根据各自的职责,依照传染病防治法律、法规的规定,采取控制措施。

美好家园 共同守护

羊城晚报讯 记者张璐瑶、通讯员穗仁宣报道: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有哪些法律依据?违反新冠肺炎疫情管理秩序行为将承担哪些法律责任?疫情发生期间法律怎样保护个人合法权益?

当前,疫情防控任务艰巨,形势复杂。为引导群众自觉遵守疫情防控法律规定,积极配合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广州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负责人(以下简称“法工委负责人”)近日就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中的法律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

即日起,羊城晚报将连续3天推出相关报道,解读疫情防控相关法律知识。

记者:依法防控新冠肺炎疫情,我们有哪些法律法规需要了解? 法工委负责人:涉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法律法规主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境卫生检疫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妨害预防控制突发传染病疫情等灾害的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等司法解释。

记者:新冠肺炎疫情应当采取哪些防控措施? 法工委负责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妨害预防控制突发传染病疫情等灾害的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等司法解释,甲类传染病防治措施是最